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《汕头市潮阳区全区生活污水处 理设施捆绑 PPP 模式实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(EPC) 合 同》的讲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9年6月10日,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"公司")的控股子公 司—汕头市联泰潮海水务有限公司与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(下称"达濠市政") 正式签订了《汕头市潮阳区全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捆绑 PPP 模式实施项目工程 总承包 (EPC) 合同》。

公司分别于2018年8月28日、2018年9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 一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关联方为公司控股子 公司提供汕头市潮阳区全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捆绑 PPP 模式实施项目 EPC 工程 总承包服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(公告编号"2018-046","2018-059"),同意设 立项目公司与中标联合体的成员——达濠市政签订《汕头市潮阳区全区生活污水处 理设施捆绑 PPP 模式实施项目工程总承包(EPC)合同》,为该项目提供工程设 计、采购及施工总承包等服务,本次合同的签订已经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。

汕头市联泰潮海水务有限公司与达濠市政签订合同的工程概况、工程承包范 围、合同工期及合同价款等内容与公司2018年8月29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拟与关联方签订 EPC 工程总承包 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"2018-054")中的相关内容不存在重大差异, 请投资者查阅相关的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